

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霍政办〔2018〕22号

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公布霍邱县取消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清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县直有关单位：

开展“减证便民”整治申请材料多专项行动，是深化“放管服”改革的重点任务，也是创优“四最”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2018年，我县全面开展“减证便民”整治申请材料多专项行动，涉及31个乡镇（开发区）、48个县直单位和412个村（社区），共精简县乡村三级申请材料67143项，精简比例达58.94%，经梳理形成取消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清单。已经县十七届人民政府第44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执行取消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清单。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取消后，各有关单位要及时调整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同步精简实体大厅办理相关事项的申请材料，做到线上线下

同步精简；不得变相要求申请人提供已取消的申请材料，切实解决申请材料多、群众办事难等问题。涉及取消中介服务事项的，要及时动态调整本单位行政权力中介服务清单，严格执行，认真落实，有效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

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服务。各有关单位要按照协同推进“放管服”改革要求，对照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取消后的办理方式，优化办事流程，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服务，积极推动信息互联互通共享，让群众办事更方便、创业更顺畅。要加强实地调查核实工作，制定完善申请人书面承诺书等制式文书，整合优化申请材料内容，及时修订完善相关文件规定，避免出现管理真空和服务空档，确保依法全面正确履职。

三、健全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清理常态机制。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实行动态管理，各有关单位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修订，结合“互联网+政务服务”和信息共享推进情况，及时精简取消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

县政府将适时组织编办、法制办、政务中心等部门对相关单位开展专项督查督办，确保清单落地生效。

《霍邱县取消政务服务事项申请材料清单》在县政府网站和有关部门网站发布，不再印发纸质件。

